

中共四川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川大纪〔2020〕9号



关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确保元旦、 春节及寒假期间风清气正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坚守重要节点，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以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为新阶段作风建设开好头意义重大。按照中办、国办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有关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就抓好元旦、春节及寒假期间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四风”通知如下：

学校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保持定力和韧劲，将锲而不舍纠治“四风”作为牢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具体体现。结合单位实际，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学校关于2021年元旦、春节及寒假期间工作要求，安排好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治“四风”有关工作，加强对重要部门关键环节的

监督管理，坚决防止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以及制度执行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巩固作风建设成果；加强教育提醒，多方式、多途径开展纪律和警示教育，组织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学校相关制度规定，以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近期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严明纪律要求，深刻汲取教训，持续营造崇廉尚俭、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校院两级纪检组织要强化对元旦、春节及寒假期间“四风”问题的监督检查，依规依纪依法，精准处置违规违纪问题，紧盯节假日期间易发的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吃喝、违规公务接待、公车私用等享乐奢靡问题；紧盯餐饮浪费问题，着力发现和纠治党员干部在公务用餐、食堂用餐等方面的铺张浪费问题；紧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困难师生帮扶工作等，严肃查处、坚决纠正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紧盯疫情防控常态化各项措施落实情况，适应疫情防控形势和要求，坚决纠治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履职不力、防控措施形同虚设、打折扣、不落实等问题；紧盯“四风”隐形变异、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见微知著、注重防范、露头就打，防止出现“破窗效应”。

学校纪委举报电话：85404020，举报邮箱：jiwei@scu.edu.cn，受理群众投诉举报。各二级纪检组织对群众举报、媒体报道、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节假日期间的“四风”问题线索及重要舆情，要迅速核查处置，并将相关情况及时报告学校纪委。

寒假结束后，请于2021年2月25日（周四）上午12点前，将本单位《元旦、春节及寒假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精神、纠治“四风”有关工作情况自查表》(见附件)通过邮件发至学校纪委办公室(邮箱: jiwei@scu.edu.cn, 联系电话: 85415368)。



附件

元旦、春节及寒假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纠治“四风”有关工作情况自查表

单位（签字盖章）：

填表日期：2021年月日

检查内容	自查情况	备注
部署安排 情况	<p>安排元旦、春节及寒假期间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治“四风”工作情况</p> <p>时间：_____</p> <p>方式：_____</p>	
教育提醒 情况	<p>1. 组织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学校相关制度规定情况 (时间、方式及参与对象，条目式罗列)</p> <p>2. 组织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近期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情况 (时间、方式及参与对象，条目式罗列)</p>	
监督执纪 情况	<p>1. 是否发现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四风”问题? _____ (有/无)，若有，请说明具体情况及处理情况。</p> <p>2. 是否发现有文件中罗列的“紧盯”问题。 _____ (有/无)，若有，请说明具体情况及处理情况。</p>	